

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6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6 人（其中独立董事胡旭微、蔡再生以通讯方式出席）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少军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会议董事讨论并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4）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内部审计制度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9 日